

滁州市办理二套房的流程有：

- 1、签订购房合同。在与房地产开发商签订购房合同时，应主要查看这一房产是否有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、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、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、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、《商品房销售(预售)许可证》。
- 2、交齐首付款，并保存首付款收据。
- 3、到滁州市银行填写《个人房屋贷款申请表》。还要到与开发商有协议的银行办理贷款协议，带齐首付款收据、《房屋买卖合同》、身份证、户口本、结婚证、收入证明等原件及复印件到银行填写《个人房屋贷款申请表》。
- 4、银行审查贷款申请资料。对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和逐级审批，如果符合贷款条件，会通知申请人签订《个人房屋按揭贷款合同》，合同期限不超过30年。
- 5、去滁州市房管局拿《房屋他项权利证》，并且在上面标记银行的抵押权。到公证部门办理产权抵押公证。到保险公司办理房屋保险。
- 6、开立账户：贷款行指定的营业网点开立还款专用的储蓄存折账户或储蓄卡、信用卡账户。
- 7、支用贷款：贷款银行审核通过后，将贷款直接转入借款人在贷款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内，或将贷款一次或分次划入售房人在贷款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内。
- 8、按时还款：借款人必须按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、还款方式偿还贷款本息，否则银行可以依法收回房屋。
- 9、偿还完毕贷款：贷款本息结清后，注销抵押登记，购房者就成为房屋的真正所有人了。